

## 數位發展部 函

地址：100057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43號  
聯絡人：吳宜靜  
電話：(02)2380-8712  
電子郵件：wu5923@acs.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數授資輔字第11230004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滿足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納管之公務機關資安職能訓練證書評量需求，本署訂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評量場次，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為協助資通安全責任等級A、B、C級之公務機關取得資安職能訓練證書並滿足評量需求，本署將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首、複測及換證評量場次，詳細時間可至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最新消息」查詢（網址：<https://ctts.nics.nat.gov.tw/>）。
- 二、參加資安職能訓練後，自結訓次月起一年內得參加考試評量，報考次數仍以首測1次及複測4次為限。

正本：總統府第二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立法院資訊處、司法院資訊處、考試院資訊處、監察院綜合業務處、行政院資訊處、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議會

副本：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國立中興大學創後產業暨國際學院、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

